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黃章銘  
電話：06-2991111#6797  
傳真：06-6328722  
電子信箱：batt0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下營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務字第11101761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176176A00\_ATTCH1.PDF、0176176A00\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修訂「輔導建置國產雜糧集團產區作業規範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111年1月24日農糧南生字第11111554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作業規範請依期作別申請期限完成登錄，分別於一期作：3月15日前；二期作：9月15日前；裡作：10月14日前，彙送本局審查。
- 三、檢附上開來文及旨揭規範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農會、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、臺南市各區農會、幸福良食有限公司、翔泰農業科技有限公司、有限責任臺南市弘昌穀糧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臺南市昇利雜糧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臺南市善化雜糧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臺南市下營雜糧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臺南市太康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台南市歸仁果菜生產合作社、韓吉園雜糧生產合作社、韓吉園商行

副本：本局農務科

